

爱的本质是别离……



我们爱得很低，
低到望不见地平线；
我们的欢宴很短，
短到下一秒就有死神降临……

李海波 + 著

长篇小说

与我十年长跑的女友 明天要嫁人了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

与我十年长跑的女友 明天要嫁人了

李海波 +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与我十年长跑的女友明天要嫁人了 / 李海波著. —
南京：江苏文艺出版社，2013.9
ISBN 978—7—5399—6476—8

I. ①与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180192号

书 名 与我十年长跑的女友明天要嫁人了

著 者 李海波

责任 编辑 郝 鹏 孙金荣

策 划 编辑 董曦阳

特 约 编辑 康晓硕

文 字 校 对 陈晓丹

封 面 设 计 门乃婷工作室
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，邮编：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
印 张 9

字 数 221千字

版 次 2013年9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—7—5399—6476—8

定 价 32.00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目录

楔子 /001

第一章 凌一尧，我喜欢你呀！ /003

第二章 我们是平安夜的两条鱼 /029

第三章 我的未来夫君，是踩着五彩祥云的盖世英雄 /054

第四章 奔向黄海，只为许你一个大好前程 /074

第五章 就算是死，也要让你死在我的身边 /103

第六章 情敌现身，丈母娘不相信爱情 /127



CONTENTS

第七章 我们和爱情私奔吧 /154

第八章 远赴新疆，想你在千里之外 /170

第九章 你不是真正的快乐 /205

第十章 那一夜的风雪，捡回了一条命 /221

第十一章 你心目中的美好 /254

第十二章 别告诉凌一尧，可我希望她看到 /271

楔子

昨天下午凌一尧给我发来一张照片，是一件洁白的婚纱。

她问好不好看，我说还行。

她说：“初五举办婚礼，和我们以前想象的一样，有鲜花拱门，有红地毯，有白婚纱黑礼服，就是没有你。”

我说：“要不要我去凑个份子？”

她许久之后才回复：“不用了。”



第一章

凌一尧，我喜欢你呀！

2001年的夏天，我十六岁，正在读高中。

即便是半夜三更，气温仍然高得令人辗转反侧，凉席被焐得如同电热毯似的，黑漆漆的寝室里满是室友们翻身和叹息的声音。而我，咬着一只手电筒，蒙着一条薄被单，写下人生中唯一的一封情书。

我的读者叫凌一尧，身材娇小，肌肤白皙，扎着一条马尾辫，露出光洁又漂亮的前额。她沉默寡言，从不出风头，说话时低声细语，那声音柔和得令人如沐春风。要命的是，她更是一位学霸，一直霸占月考名次红榜第一排，这样一个美好的存在，必然是众多男生心目中的雅典娜。



第一次看见她，是在一片被用作自行车停放区的树林旁边，我和两个同学负责打扫那里的卫生，一抬头便看见出现在拐角处的凌一尧。她怀里抱着一摞书本，低头走在水泥路上，身上的校服有点松垮，却显得特别可爱。恰巧一只鸟“嘎”地掠过树梢，她惊诧地仰脸张望，而后假装愠怒地微笑，阳光透过枝叶的罅隙落在她精致的小脸上。

我那颗心就像烈日曝晒下的豌豆，“咯嘣”一声，情窦初开了。

整个高一，我都处于纠结的暗恋状态，每天徘徊于寝室区和教学区之间的水泥路上，只为制造一次所谓的偶遇，多看她一眼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我平时都是“脸皮好比城墙厚，三枚炮弹打不透”，遇到凌一尧却突然变得踌躇不定。

倾慕凌一尧的男生不在少数，有会打篮球的学长，也有挥霍无度的借读生，而我这样的新生几乎毫无机会。几乎每天，我都会想入非非，幻想着各种与她搭讪的场面。其中包括她从楼梯上滚下来毁容了，我抱着她朝着医院狂奔，并且发誓这辈子不会抛弃她，最后她在我的怀里流下了幸福的泪水。

但这些浪漫美事仅仅存在于幻想之中，我与她的正面接触仅有一次。

几天前的上午第四节课是体育，下课之后我继续在操场与一帮哥们儿踢球，赶往学校餐厅时，各个售饭窗口都已关闭，无奈之下只能去小超市买面包和可乐。正当我一边喝着可乐，一边与收银员大姐瞎聊，一个窈窕的身影悄无声息地走进来，想象过无数次的柔声响起，“有冰冻的矿泉水么？”

我半句话呛在嗓子眼，一个字都蹦不出来。

凌一尧。

“有。”收银员大姐将矿泉水递了过去。

她接过矿泉水，将手心里攥着的一枚硬币放在柜台上。

我与收银员目送凌一尧离开，当她的身影消失在窗口，我一把抢走那枚硬币，上面仍然残存着凌一尧手心的温度。

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我摸了摸全身上下，口袋里空空如也，只得尴尬地放下那只尚未啃过的面包，问道：“现在退货还来得及不？”

“读书读傻了吧你？”收银员大姐拒绝得真委婉。

此时凌一尧忽然折了回来，问道：“可以换一瓶么？这个盖子打不开。”

“冻住了吧。”收银员说着，却不伸手去接，转而意味深长地瞟我一眼。

我愣了一下才明白过来，赶紧上前帮她拧开瓶盖，如同饭馆里木讷的服务员。

“谢谢你。”

“不客气……”我惊慌失措地回应。

小隐隐于林，大隐隐于市，收银员大姐在学校小超市修炼多年，已然是一个眼观四路耳听八方的土地奶奶。我正要逃离这里，她忽然喊住我，将那只面包丢了过来，说：“下午补给我。”

连续好几天，我都反复地自言自语着与凌一尧的那轮对话，然后一个人偷着乐，就像怀揣着一个无人知晓的秘密。也是因为这件事情，我再也无法抑制内心的悸动，决定彻底豁出去一次，向凌一尧表达自己的爱慕之心。

在一座长长的木桥上，我等了一个人少的空隙，拦住凌一尧，忐忑不安地将情书递了过去，她顿时愣住了，似乎手足无措的样子。我将情书再往前递一步，她下意识地环顾四周，看见后面有人走了过来，情急之下，她打开装书本的袋子，而我心领神会地将情书丢了进去。



就像邮递员一样。

而后我们红着脸各走各的，努力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。

兴许，在那封情书投进书袋的一瞬间，此生的命运，就这样悄无声息地被改变了。



送出情书的第二天，我的创作地点就转移到了政教处办公室。在所有高中生的眼里，无论这里多么窗明几净，气氛永远都是阴森森的，如同天牢或者地狱。我的对面坐着威严又尊敬的姚主任，大家私下管他叫“姚千岁”，他从眼镜边框的上方瞄我一眼，说：“吕钦扬啊，前天你一夜写了三页纸，今天怎么就咬笔杆了？是不是这个环境不利于激发创作灵感，要拿回宿舍慢慢写？”

我理智地拒绝道：“不用了，这里有空调。”

凌一尧把情书送到政教处，这事做得太不厚道，我内心的伤痛尚未愈合，班主任跑来告诉我一个好消息：“吕钦扬，你要上电视了！”

“什么电视？”我十分诧异。

“闭路电视。经过校领导研究决定，这次纪律整顿大会的主题是杜绝早恋，你要在学校直播室作一次公开检讨。”

我无比愤慨：“为什么是我？不就是写了一封情书吗？”

班主任思索片刻，说：“可能是别人脸皮太薄了，怕留下心理阴影。”

他妈的！

如果搁到现在，我绝不会束手待毙，不但会给凌一尧扣上卖友求荣的帽子，还要控诉政教处侵犯个人隐私的恶行。可在当时，早恋就是一个不

容翻案的罪名，公开检讨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情，不可能再有变动。

电视会议之前的那几天，我的心情糟糕到了极点，每次远远地看见凌一尧，我都会走向旁边的岔路，不愿意与她打照面。说实话，我对她有些记恨，无法理解她为什么那样做，难道被我喜欢是一件很痛苦的事情？如果是这样，以后不喜欢你就是了呗。

当时我有一个崇高又朴素的理想，我要报考师范大学，毕业以后返回母校当班主任，若是再遇到此类事件，我要让告密者罚抄“叛徒”一万遍。

据说，历次电视会议的录像都会被妥善保存，作为我校发展历程的丰碑。为了给学妹们留下一个美好的印象，我特意理了一个清爽的发型，熨了一下白衬衫，还借了一双白色的跑步鞋。

第一次上电视，好激动。

那天中午，政史二班的体育委员来访，对我进行亲切慰问，他鼓励我好好表现，发扬“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”的大无畏精神，切勿辜负诸位兄弟的殷切期待。他还带来一个消息，说我那封情书不是被主动上交的，而是被他们班主任曹老太缴获的，凌一尧还被拉到办公室做了一通思想审查。

尽管他言之凿凿，但少年那颗脆弱的玻璃心一旦碎了，岂能轻易弥合，我固执地认为凌一尧就是将我出卖了。



学校演播室中间摆着一台黑色的摄像机，镜头的对面摆着一个主席台，依次坐着诸位领导以及各年级组长，而门口站着的是六名“犯罪嫌疑人”，其中一个就是我。

另外五个家伙，我全都知道，他们的罪名比较另类。什么拿街机子儿



冒充硬币买茶叶蛋，什么大半夜拿鱼竿在校园池塘里钓鱼，还有那位住在二楼的同学，他用大搪瓷杯盛尿往院墙外面泼，墙外方圆几米的庄稼死得透透的，连野草都长不出一棵。

相比之下，我绝对是最纯洁的。但不知道为什么，当我说我因为写情书给女孩却被对方送去政教处了，他们一个个都面露鄙夷之色，仿佛我犯下的是比他们更龌龊的罪行。

当时我就清醒地认识到，错的不是我，而是这个世界。

由于早恋是此次会议的重点批判主题，姚千岁将我安排在最后出场。班主任对我有点不放心，他特意跑来对我进行战前动员和技术指导，说：“等会儿你千万不要紧张，一定要控制好情绪。”

“你怕我被吓哭？”我有种受辱的感觉。

班主任说：“不是，我担心你在这么严肃的地方笑场。”



我怀疑这几位仁兄是来角逐奥斯卡最佳男主角的，他们站在话筒前声泪俱下地读检讨，任谁看了都能感受到他们的悔恨之情，但完事之后他们往外走，泪水尚在，便对我挤眉弄眼，甚至偷偷地打出一个V字手势。

在下非常感激他们做出的表率。

终于轮到我了。我站到话筒前面，朗读上次写的检讨，尽量不抬头张望，语气如同致悼词般沉重。正要完美谢幕之时，副校长却开始发表一则有关早恋危害的重要讲话，全然忘记这里还有一个未退场的少年。我非常窘，傻逼似的杵在镜头前面，被全校数千双眼睛盯着，那种滋味简直度秒如年。

不知道副校长说了什么，姚千岁突然对我问了句什么，所有人都看着我，包括镜头。

我一头雾水地“啊”了一下，此处念第二声，相当于“pardon”。

姚千岁将问题重复一遍：“吕钦扬同学，你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有没有感到后悔？”

当时我就震惊了！这他妈的算什么问题？你又不是没看过我那封情书，写得感人肺腑，催人泪下，引人沉思，发人深省，耐人寻味，甚至发誓这辈子非凌一尧不娶了，你现在竟然问我后不后悔？我只是以大局为重，配合你演一场杀鸡儆猴的戏而已，你还真把我当冤大头了？我就算真的后悔了，也不可能当众说出来啊，否则以后还怎么混？

少年的尊严遭到赤裸裸的挑衅。

面对那黑洞洞的镜头，不，那不只是一个镜头，那是数千双眼睛，我做出一个重大而深远的决定——我盯着镜头，缓缓地说：“我不后悔。”



那天傍晚的天气非常好，走出学校演播室，西边铺天盖地的一大片火烧云，我的白衬衫都被映得红彤彤的。此时正值放学时间，各个班级的学生像出栏的猪一样涌出教室直奔餐厅，许多认识或者不认识我的人冲着我打招呼，高声喊着我的名字，连年轻的男女老师都意味深长地对我笑了一笑。

经过凌一尧所在的班级，几个女生拿着餐盒走了出来，其中一个便是凌一尧。她抬头看见我，立即像见了鬼似的退了回去，而其他女生趁机起哄，悠长的“噢哟”在走廊里回荡着。



我这样一个阿 Q，却感觉经历着此生最为辉煌的时刻，迈出的每一步都像踩在软绵绵的云端，仿佛自己是一个凯旋的盖世英雄。



我为一时的倔强付出了巨大的代价——惩罚等级由警告升级为记过。礼拜一的全校晨会，别人都在操场上聆听国旗下的训导，而我一遍又一遍地冲洗角落里那个简陋而瘟臭的厕所。冲完厕所之后，我淡定地走过队列前面的那条煤渣路，手里的铁皮桶“吱呀吱呀”地晃荡着，相当拉风。

这些幼稚又狂妄的举动，用现在的话说这是在“作死”，但在当时足以让我成为全校的三大奇葩之一。更悲剧的是，另外两位上榜者也是我的死党，“大乔”和“子石”。我之所以鼓起勇气给凌一尧写情书，其中一个原因是和这两个傻逼打赌了，他们说如果我能追到凌一尧，他们就绕着操场裸奔一圈。

当时周杰伦才出道，大乔就果断成为他的铁杆粉丝，一曲口齿不清的《爱在西元前》反反复复地哼唱着。为了达到更好的效果，他特意买了一顶鸭舌帽，有时连睡觉都不愿脱下来，假想某个角落里有一台摄像机正在给他拍 MV。当然，言行举止必须带有傲视天下的范儿，仿佛他真的来自古巴比伦王国，来自美索不达米亚平原。

每当有小女生窃窃私语，“看，那个人真像周杰伦”，他都会充耳不闻地走过去，直到走远了才欣喜若狂地咋呼道：“你们听到没有？她们说我长得像周杰伦，哈哈哈哈！”

他的努力没有白费，最终成功地进入一年一度的全校文艺汇演名单。为了向全校师生呈现一场完美的音乐盛宴，他更加卖力地排演，期待全校

的小美女都簇拥着向他献花，甚至为了获得他的亲笔签名而争风吃醋地斗殴。

然而，正式演出的那天，他竟然当着数千师生的面公然忘词。

他悲愤下台后并未气馁，而是继续苦练这首歌，几天以后的一个傍晚，他偷偷翻窗潜入学校总控室，对着麦克风将《爱在西元前》重新清唱一遍，那销魂的歌声传遍校园的每一个角落，久久不能平息。

我不知道大家如何评价的，因为我的氟金狗耳早已阵亡。



子石同样是一个人才。

在我们学校隔壁，有一所职业高中，相比之下，那里的男生比较彪悍，女生也更会打扮。子石认为，清汤挂面的清纯女生无法满足自己的审美，非主流妞儿才是他的菜，于是他勾搭上隔壁职校一个妖娆的妹子。

人类再怎么进化，都摆脱不了骨子里的兽性，但凡自己地盘的资源遭到窃夺，雄性动物们就会挺胸而出。职校的几个痞子带着自家车床磨出的砍刀来战，子石舞着泔水老汉的扁担，光着膀子把对方揍得满地找牙，连学校保安都没敢过问。

俗话说，“四肢发达，头脑简单”，子石兄并非如此。

某天中午，我们利用午休时间在操场踢足球，姚千岁突然如天神下凡般出现，子石躲避不及只有束手就擒。姚千岁环顾四周，威严地命令道：“都站在原地！”

可是，只有傻子才会坐以待毙，我们用上衣蒙着脑袋，马不停蹄地逃散。



“站住，不许跑！”姚千岁愤怒地呵斥。

“别跑啊你们……”子石也跟着帮腔。

我们的回应是渐渐远去的背影。

此时，子石诚恳地毛遂自荐：“主任！请给我一个戴罪立功的机会，我认识他们，可以把他们全都追回来！”

姚千岁当时被气昏了头，稀里糊涂地点头，并且松开子石的衣领，子石一溜烟跑掉了。空旷的操场上，只剩姚千岁一个人孤零零的身影，他如同望夫石般翘首以待着，但子石再也没有出现。

然而，正是这样一个勇气与智慧并重，英雄与侠义的化身，却经常出现脑子短路的状况。某次月考前的晚自习，子石被瞌睡虫搅得心神不宁，他突发奇想地挖了一坨清凉油抹在JJ上，试图达到“头悬梁锥刺股”的功效，最后他的号叫响彻整片教学区，再也没人记得他曾经的神勇。



公开检讨事件之后，我似乎霉运连连，几乎濒临开除学籍的深渊。

那天下午我翘了自习，跑去操场踢球，恰逢凌一尧所在的班级上体育课，她们一群女生聚在露天乒乓球台玩耍。她们的乒乓球规则非常简单，一个人发球，另一个人捡球，然后后者发球，前者捡球。如此反反复复，来来回回，凌一尧和她的小伙伴们竟然玩得不亦乐乎，仿佛真的在进行一场有趣的淘汰赛。轮到她捡球的时候，那只乳白色的乒乓球似乎格外灵活调皮，以各种娴熟的假动作走着各种变幻莫测的路线，她不得不像追逐蚂蚱的小猫咪似的亦步亦趋地跟着。

可惜，那是一个无法随时随地拍照的年代，所有的美好只能观于